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专项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复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规定，对国际复材全资子公司 CPIC Brasil Fibras de Vidro Ltda.（以下简称“巴西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雷亚尔（按照 2024 年末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5,817.5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投资金额

巴西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雷亚尔（按照 2024 年末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5,817.5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最高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 5,000 万雷亚尔（按照 2024 年末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5,817.50 万元）。

3、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巴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低风险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合同，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4、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同类议案之日止，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理财协议为准。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巴西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存在的风险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收益波动风险：

（1）尽管巴西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购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产品。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购买银行、信托、证券公司等专业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跟进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或履行相应职责的机构）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巴西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

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通过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巴西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监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巴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稳健型、低风险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际复材子公司巴西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际复材子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吴 珂 倪其敏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